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

开元占经节选(二)

责任编辑：陈国勇

(75)



.2
v.2

广州出版社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开元占经节选

(二)

(75)

广州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华古典文学/丛书. 陈国勇 主编. 广州出版社. 2003. 2

ISBN 7-5363-3732-9/Z·419

I. 中华... II. 古... III. 文学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82275 号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主 编:陈国勇

广州出版社

广州凯旋印刷厂

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416.5

版次:2003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:1-3000套

书号 ISBN 7-5363-3732-9/Z·419

定价:(全套 98 本)868.80 元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光如张炬火，所宿其国立王，亦立上卿。

京氏《妖占》曰：月变色：青为饥与疫，赤为争与兵，黄为德与喜，白为旱与丧，黑为水，民半死。

京房《占》曰：君幼弱，月青色。

京房《易飞候》曰：月生八日当玄兔色，上旬余贵，无则上旬余贱；不尽八日色，下旬余贵，无则丰而下句贱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赤如赭，大将死于野。又曰，月赤如血，有死王，以宿占国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生而色黄，主人受其殃；月二十八日其色黄，攻地人，客受殃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入而黄，主人受殃；出而黄赤，客受其谪；赤三日不复，主人战不胜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生三日其中漫漫如丝布状，其野虚，兵在内尽出，在外主人不胜。

月光盛七

郝萌《占》曰：月初生盛，女主持政。

京氏《易飞候》曰：月之光如张芒，所宿之国立君；三齐，所谓之国立将军、上卿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上弦已后盛，君无戕德，臣执权柄，人

背君，尊其臣。

月无光八

《太公阴秘》曰：君不明，臣不忠，故月无光。月不明见变。变不救，殃祸生，臣欲反，主失名。其救也，安百姓，用贤人，弱者扶，无则害。

《黄帝占用兵要诀》曰：沉阴，日月俱无光，昼不见日，夜不见月、星，皆有云障之而不雨，此为君臣俱有阴谋，两敌相当，阴相图议也。若昼阴，夜月出，君谋臣；夜阴，昼日出，臣谋君，下逆上也。

甘氏曰：人君间相不人四时行令，刑罚不时，大臣奸谋，离贤蔽能，即日月无光。见瑕谪不救，其国五谷不成，六畜不生，人民上下不从，盗贼并起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日月无光，有亡国死王，期不出五年。

《孝经内记图》曰：主骄慢，日月失明。

京氏《占》曰：月大无光，国无王，民不安，天下有兵。

京氏《占》曰：月昏无光，则渊涸山骨，王者恶之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大无光，主死，土战不胜。

《高宗占》曰：月大无光，城不降；月小无光，城降。

京氏《妖占》曰：月无光，臣下作乱，教令不行，民饥国

亡。

京氏《易飞候》曰：月不光，贵人死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生无光，下有死王。

京房《易飞候》曰：月蔽光，月五日生刺，是谓音荡，当有讹言者，月六日生刺，是谓内虚，是谓去邑。月七日生刺，是谓有剥，其地弱。月八日生刺，是谓割地，有分民，其当者名曰禽获、阳平。月九日生刺，其地民饥，民以食弱，其世以兵行。月十日生刺，阴始盛，主女子执朝政。月十一日生刺，是谓忧土居，老幼穴处。月十二日生刺，其地有以阴死者。月十三日生刺，是谓始强，得地。月十四日生刺，是谓不利，其女君伤下。月十五日生刺，是谓盛强，其强，地多兵。月十六日生刺，是谓内弱，大臣杀其主。月十七日生刺，是谓威法，主有流兵。月十八日生刺，是谓君瘟死。月十九日生刺，是谓阳衰阴治，女子执事。月二十日生刺，是谓地有土功。月二十一日生刺，是谓千里外聚，其都有土功。月二十二日生刺，是谓始衰，贵人多死者。月二十三日生刺，是谓阴盛，女子为王。月二十四日生刺，是谓中有大谋。月二十五日生刺，是谓隐蔽，是谓佚殃。月二十六日生刺，是谓感多，忧在内谋。月二十七日生刺，是谓大饥。月二十八日生刺，是谓竟城数政。月二十九日生

刺，是谓内乱，是谓自伐。

月兔不见九

《河图帝觉嬉》曰：月中无兔、蟾蜍，天下无官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中兔、蟾蜍不见，天下失女主。一曰。宫女不安。

《河图》曰：蟾蜍去月，天下大乱。

《黄帝占》曰：月望而月中蟾蜍不见者，月所宿之国山崩大水，城陷民流亡，京为失主，宫中必不安。

卷十七 月占七

候月蚀一

京氏曰：月生三日无光魄，其心蚀。

京房《易飞候》曰：“孟月六日而晕，月蚀仲月，七日晕，月蚀季月；八日晕，其月蚀。”

《易纬萌气枢》曰：候月尽蚀，视水中不见影者，月尽蚀。

月薄蚀二

《帝览嬉》曰：“赤黄黄无光曰薄毁伤，日蚀，皆不祥。善恶各有为共国。”

京房《易传》曰：日月不交而蚀曰薄。

孟康曰：月无光曰薄。

《易丰卦》曰：月盈则食。

《释名》曰：日月亏曰蚀。稍侵亏，如虫食草木叶也。

《诗》曰：彼月而食，则惟其常；此日而食，于何不臧。

班固《天文志》曰：古人有言曰：天下太平，五星循度，无有逆行者，日不蚀朔，月不蚀望。

王充《论衡》曰：王者有至德之萌，日月无朔望之异。

[异谓蚀之。]

京氏《占》曰：“月与日相冲，分天下之半循于黄道，乌兔相冲，光盛威重，数盈理极，危亡之灾，一时顿尽，遂使太阳夺其光华，暗虚亏其体质，小潜则小亏，大骄则大灭，此理数之常然也。

《洛书》曰：“日月蚀，当用兵，击之，若安居。日月蚀不可出军，日蚀之岁不可出晕，月蚀之月不可出军。

甘氏曰：无道之国，日月过之薄蚀。兵之所攻，国家坏亡，又以有丧。

《洪范传》曰：人君失序，国不明，臣下瞽乱，群阴蔽阳，则日月薄蚀暗昧无光，四方踏起，背瑤纵横，贼乱交争，兵革并行。

《春秋纬考异邮》曰：麟龙斗日月蚀。〔按《淮南鸿烈》曰：麟斗则日月蚀之。〕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薄，所宿国主疾。

《春秋纬感精符》曰：臣下大恣横，则日月薄于晦。

石氏《占》曰：月蚀其乡，有拔邑，大战。

石氏《占》曰：师出门而月蚀当其国之野，大败。一曰军死而后生。

石氏《占》曰：月蚀三日有雨，事解，不占。一云七日。〔其雨及雪必须普沛，如微，不解。〕

《雒书雒罪级》曰：月蚀既，不吉，刑法失命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谋臣以直死，月为之数蚀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蚀所宿国，贵人死。用兵者，从月蚀之面攻城取地，日亦然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日月蚀，当其国君王死，又攻战从蚀所击之者，胜。

《尚书纬刑德放》曰：当赦而不赦，月为之蚀。

董仲舒《对灾异》曰：臣行刑罚执法不得其中，怨气盛，并滥及良善，则月蚀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月蚀所宿国，贵人死。又曰：其张有拔邑，大战。

《易纬通封验》曰：月蚀则余贵，故月蚀则正臣下之刑。
《诗纬推度灾》曰：月蚀，大臣刑。

京房《灾异》对曰：月蚀者，人君行适过时，专受所致也。不救则致水害环城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则失刑之国当之。

京房《易候》曰：《》曰：月蚀失刑，所宿之国当之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兵常在内而月蚀，其国受殃。又曰，兵未起而月蚀，君子道长，小人道消。

夏氏曰：月蚀出军。军折伤，后有失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满而蚀，两军相当，必战；无军，兵必出，将死于野。

月蚀早晚三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蚀以晨相及，太子当之；以夕，君当之。

月蚀所起方四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起南方，男子恶之；起北方，女子恶之；起东方，少者恶之；起西方，老者恶之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未望而蚀从上始而尽，无光，天子坐之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蚀东方，其月中有恶风，月蚀西方，主人为客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蚀从上始，谓之失道，国君当之；从下始，谓之失法，将军当之；从傍始，为受害失令，相当之。又曰，从上始为君亲，从下始为赤子，蚀其阴为女独。

月蚀既及中分五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蚀尽，女主当之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尽蚀，当其下者君死。一曰有死相。

《河图帝览嬉》曰：有军在外而月蚀尽者，军罢帅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尽，有大战，军破将死，拔邑亡地。蚀不尽，军破将不死。

京房《妖占》曰：以十五日蚀而尽，此谓毁灭，其君有丧，若水。

京房《易飞候》曰：月蚀尽则有亡国，不尽有失地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尽，大人忧。又余贵。又曰谊族灭，势家绝。

石氏曰：月蚀不尽，当耀散，臣之象。

石氏曰：月蚀尽光耀，亡君之殃。

《刑德放》曰：五刑当轻，反重虐酷，忽月蚀消既既，行失绳墨，大小淫，枯旱。其救之也，惟敬五刑以成三德。

石氏曰：月蚀中分，不出五年，国有忧，兵败军亡。

月蚀变色六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青色，人民多死者，五谷有伤，余且大贵。望以下贱，皆不出一年，各为其国灾。月蚀赤色者，君为客，不出其年。月蚀黄色者，不出其年，有立诸侯为国者。月蚀白色，其国失地，若有丧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尽者，余贵，各为国。月已蚀而青者，为忧。月已蚀而赤者，为兵。月已蚀而黄者，为财。月已蚀而白者，为丧。月已蚀而黑者，为水。〔萧子显《齐书》曰：永泰元年正月乙亥，月蚀，色赤如血，二日而大司马王敬则举兵反。〕

月蚀而晕斗月并蚀七

京房《易飞候》曰：月晕蚀，殃祥；得其日者，吉；得期不其时者，凶。

石氏曰：月蚀而晕，其国君主恶之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晕而蚀，人相食。

石氏曰：月斗薄而蚀，有军必战，无兵兵起。

石氏曰：两月并蚀，天下大乱。

月蚀云气入月中又有风雨八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蚀有气从外来，入月中，主人凶，气从中出，客凶；气南行，南军凶；北、东、西者亦然。

月一月再蚀九

《帝览嬉》曰：军在外一月而再蚀，将还兵，其国战不胜。

月未望而蚀十

石氏曰：月生三日而蚀尽，是谓大殃，国有丧。

甘氏曰：月生十日至十四日而蚀，天下兵起。〔如望在十四，依垣占。〕

石氏曰：十五日而蚀，国破灭亡。〔如望在十五，亦然。〕

月四时蚀十一

京氏曰：月春蚀，岁恶，将军死；一曰有忧；夏蚀，旱，忧谷；秋蚀，羌兵起。冬蚀，其国饥，有女丧。

京房《易候》曰：月春蚀，有忧；夏蚀有兵起，民无有一月粮，余贵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孟春月蚀，贱人当之；仲春蚀，贵人当之；季春蚀，人主当之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春蚀东方，王死之；夏蚀南方，王死之；季夏蚀中央，王死之；秋蚀西方，王死之；秋蚀西方，王死之；冬蚀北方，王死之，国以谋亡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夏蚀南方，岁饥；和蚀西方，兵起。

月十二月蚀十二

《荆州占》曰：正月蚀，有灾异、虫。一曰，燕受灾期，在七月之后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正月月蚀，贱人病，余石二千。二月月蚀，贵人病，余石二千。三月月蚀，人主当之，余石四千。四月月蚀，人主当之。五月月蚀，所饥。六月月蚀，赤地千里。七月月蚀，有兵。八月月蚀，兵罢。九月月蚀，年饥。一曰，有战。十月月蚀，藏谷。一曰，起军。十一月月蚀，有丧，兵围城，破军杀将。十二月月蚀不尽，是谓当其数，不占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正月月蚀，岁灾。上旬蚀，旱；中旬蚀，虫；下旬蚀，贱人死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十二月月蚀，吴国受灾。期六月。一曰，有流民。尽，乃以日辰占其野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十二月月蚀，来年国有大事，小兵起。

月十干蚀十三

《洛书》曰：月以甲乙日蚀，年多鱼；丙丁日蚀，年饥。〔一曰年谷收。〕戊己日蚀，无耕下田；庚辛日蚀，高田不入，凶；壬癸蚀，其岁和美。

司马迁《天官书》曰：月蚀甲乙，四海之外，不占。丙丁淮海、岱也；戊己，中州、河济也；庚辛，华山以南；壬癸，恒

山以北。月蚀皆将军当之。

月东南西南方蚀十四

《荆州占》曰：蚀辰巳地，来年麦伤，春虫。蚀午未地，禾稼少实，麦夏伤。

月行五星晕而蚀十五

甘氏曰：月行宿岁星而蚀，民相食，米石千文，司农忧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晕岁星而蚀，天下大战。

甘氏曰：月行宿荧惑而蚀，天下破亡，有忧，期不出三年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犯荧惑晕而蚀，天下破亡失地，大将有忧，期不出三年。

《帝览嬉》曰：月犯荧惑晕而蚀，天下契军亡地，大将有忧蚀尽者，主位也；不尽者，大臣位也。近期三月，远期三年。

甘氏曰：月行宿填星而蚀，其国以伐、饥亡。

巫感《占》曰：月当填星而蚀，其国有土功之事。

甘氏曰：月行宿太白而蚀，强国战，不胜；亡城，大将有两心，不出三年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宿太白晕而蚀，其国有强兵，若战而亡。

甘氏曰：月行宿辰星而蚀，其国有女乱而亡国，期三年，若五年。

月在东方七宿而蚀十六

石氏曰：月蚀在角、亢、刑法之臣有当黜者。

《黄帝占》曰：月入角而蚀，将吏有忧，国门四闭，其邦凶。

陈卓曰：月蚀于角，其君死。

甘氏曰：月亢中蚀，其君邦有忧。

《黄帝占》曰：蚀在氏中，天子臧疾。一曰妃后忧疾。

石氏曰：月在氏中蚀，大臣死，后恶之。一曰，后宫恶之，王者复礼，以赦除之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在氏房蚀，主治耕之臣当有黜者。

石氏曰：月在房而蚀，公卿大夫有忧，当有黜者。

石氏曰：月在房蚀，王者有忧，昏乱。大臣专政，必有忧病。

京氏《妖占》曰：月蚀于房，天子有丧。

郝萌曰：月在心蚀，人主恶之。太子、庶子有忧，三公有死者。

郝萌曰：月蚀心，臣伐主，内乱。

《荆州占》曰：月在心蚀，三公诸侯有当黜者。

甘氏曰：月蚀尾、箕，后族有刑罪，若御妾有坐者有忧。

石氏曰：月在尾、箕而蚀，主御者及乐人有当黜者。

郗氏曰：月蚀于箕为风。一曰，车骑发。

陈卓曰：月宿箕而蚀、人相食。

月在北方七宿而蚀十七

甘氏曰：月在南斗而蚀，将相有忧，饥，凶。

甘氏曰：月入牵牛度而蚀，其国叛兵起。

甘氏曰：月在须女而蚀，邦有女主忧，天下女功废。

郗萌曰：月在须女而蚀，宫中有巫咒诅祷祝以求幸，有当黜者。

《黄帝占》曰：月蚀在虚而蚀，邦有崩丧，天下改服，期九十日。

郗萌曰：月蚀虚、危，民多去其室。一曰大战。

郗萌曰：月在虚、危而蚀、主刀剑衣履金玉之臣，有当黜者。

甘氏曰：月蚀危，不有崩丧，必有大臣薨，天下改服。

石氏曰：月在危而蚀，刀剑之官忧。一曰，月在虚、危而蚀，戒在衣履金玉之臣有黜者。一曰，必有惊恐之事。

石氏曰：月蚀危，不有病主，必有大丧，天下改服。

甘氏曰：月在营室而蚀，为军族士众之溃。